

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文件

泉丰政〔2024〕7号

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 关于区政府领导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，区城建集团、国投集团，驻丰有关单位：

现将区政府领导成员的分工情况通知如下：

一、林清伏区长：主持区政府全面工作，负责审计工作。分管区审计局。

二、郑燕然常务副区长：负责区政府常务工作，区长外出期间主持区政府工作。负责发展和改革、粮食和物资储备、重点项目、山海协作、教育、招商引资、营商环境、财政、国有资产管理、统计、金融、企业改制上市、应急管理、消防救援、对外开放以及绩效评估、效能建设等工作。协助负责审计工作。

分管单位：区发展和改革局（粮食和物资储备局）、教育局、

财政局（国资办）、应急管理局、统计局，区招商办（招商服务中心），区效能办，区国投集团。协助分管区审计局。

联系单位：区人大常委会，区纪委监委，区委统战部（侨办）、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、财经委员会办公室、审计委员会办公室、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，巡察办，区税务局、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，丰泽消防救援大队，驻丰各高校，各金融保险机构，市发展集团，区政府经济顾问组。

三、刘华东副区长：负责农业农村水利、海洋与渔业、乡村振兴、生态环境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退役军人事务、双拥、兵役等工作。

分管单位：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农业农村水利局（乡村振兴局）、退役军人事务局（双拥办）。

联系单位：区委组织部（公务员局）、编办、老干部局（离退休干部党工委）、党校，区人武部，区总工会，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，丰泽生态环境局、丰泽海事处。

四、王艺彬副区长：主持区公安分局日常工作，负责公安、禁毒、打击走私、司法、信访、综治、国安、道安、社会稳定等工作。协助负责消防救援工作。

分管单位：区公安分局、司法局、信访局，区禁毒办，打私办。

联系单位：区委社会工作部（“两新”工委）、政法委，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、国家安全委员会办公室，区法院、检察院，丰泽交警大队、丰泽消防救援大队、武警泉州支队一大队、

泉州海警局丰泽工作站。

五、杨柳刚副区长：负责保密、外事、港澳、文化、体育、旅游（文物）、市场监督管理、知识产权、食品安全、供销等工作。

分管单位：区政府外事办、港澳办，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（知识产权局，除药品监督管理以外部分）、供销社。

联系单位：区委保密委员会办公室、机要局、台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，区委宣传部（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、新闻出版局、互联网信息办公室），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，外事委员会办公室，港澳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，社科联、文联，区融媒体中心，市文旅集团。

六、颜志平副区长：负责政府办公室、人民防空、国防动员、民政、疫情防控、卫生健康、医疗保障、药品监督管理、残联、老龄、行政服务、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、政务公开、民族宗教、政府系统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。协助负责绩效评估、效能建设工作。

分管单位：区政府办公室（区人防办、国动办）、民政局、卫生健康局（疾病预防控制局），市场监督管理局（药品监督管理部分），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。

联系单位：区政协，区委办（区档案局）、区直机关工委、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、档案馆，区政府新闻办公室、民宗局，区妇联、残联、计生协会、红十字会、慈善总会、关工委，市医疗保障局丰泽分局。

七、丁增辉副区长：负责工业和信息化、军民融合、数字丰

泽、数字经济、科学技术、商务流通（口岸）、电子商务、“智慧丰泽”、高新产业园区、泉州数字经济产业园等工作。

分管单位：区科学技术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（数据管理局）、商务局，高新产业园区管委会。

联系单位：区工商联（总商会）、贸促会（国际商会）、科协，电信、移动、联通、广电、电力、燃气、自来水、烟草及其他驻丰企业。

八、刘鹏志副区长：负责自然资源和规划、林业、城市建设与管理、交通运输、市政公用事业、综合执法、重点项目建设等工作。

分管单位：区自然资源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，区重点办，区城建集团。

联系单位：团区委、侨联，邮政丰泽分局，市交发集团、城建集团、水务集团，福厦高铁泉州站。

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
2024年5月31日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。

区委办、区委各部门，区人武部，各人民团体。

区人大办，区政协办，区法院，区检察院。

各民主党派区工委。

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6月12日印发